

证券代码：874556

证券简称：嘉耐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黄振球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需进行年度

述职，对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现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将不予分配公司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议关于公司董事、

监事、高管薪酬的方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信用（授信）及融资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拟授权公司董事长黄振球先生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实际需求情况，在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与有关银行开展相关信用(授信)及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开户文件、预留印鉴，签订信用(授信)及融资业务的申请、合同、协议等相关文件，决定提供担保的方式或担保物等。该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施念清、梁效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